连云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连云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报告时间：2022年09 月

评价小组

组 长：姜 健 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副组长：张新雨 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二级调研员

李 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二级调研员

成 员：孟凡山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秘书处处长、一级主

任科员

赵珩孜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行政接待处处长、一

级主任科员

王 超 市人大地方立法研究中心副主任

孔译苒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行政接待处总账会计

葛 倩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行政接待处出纳会计

[1.引言 1](#_Toc52184622)

[1.1部门职责概述 1](#_Toc52184623)

[1.2部门收支描述 2](#_Toc52184624)

[1.3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3](#_Toc52184625)

[2.绩效评价概述 3](#_Toc52184626)

[2.1绩效评价目的 3](#_Toc52184627)

[2.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3](#_Toc52184628)

[2.3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4](#_Toc52184629)

[3.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分析 4](#_Toc52184630)

[3.1内部管理 4](#_Toc52184631)

[3.2部门履职 6](#_Toc52184632)

[4.需要说明事项 9](#_Toc52184633)

[5.绩效评价结论 9](#_Toc52184634)

[5.1绩效评价得分 10](#_Toc52184635)

[5.2存在绩效问题 10](#_Toc52184636)

[6.经验教训与建议 11](#_Toc52184637)

[6.1经验教训 11](#_Toc52184638)

[6.2建议 11](#_Toc52184639)

[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11](#_Toc52184640)

1.引言

1.1部门职责概述

1、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2、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4、制定本行政区域内法律法规；

5、讨论、决定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6、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7、监督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8、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9、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10、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市长的个别任免；在市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

11、根据市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及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的任免；

12、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批准任免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3、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市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14、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5、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1.2部门收支描述

市财政批复2021年收入预算数2914.08万元，全部为公共财政拨款资金。支出预算数2914.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53.57万元（人员经费2210.5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43.01万元），项目支出460.51万元。“三公经费”预算6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用36万元，公务接待费用18.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10万元。会议费196.8万元，培训费52.5万元。

部门支出预算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共计 3878.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80.03万元（人员经费3011.2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68.83万元），项目支出592.95万元。

1.3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连云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资金项目主要有人代会经费150万元、人大代表活动经费87.06万元、政府采购15万元、机关事务保障经费208.45万元，其中100万以上的项目2个。项目实施主要通过人代会、常委会、主任会、秘书长会等会议，主要用于筹备和召开会议发生的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等支出。

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中心，有针对性的对全体委员、代表进行培训及专题辅导，组织代表进行调研、考察、视察而发生的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保障机关各项工作高效运转而发生的业务类工作经费、老干部活动经费、机关党建费用等。

2.绩效评价概述

2.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收集部门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部门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中长期规划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根据《关于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试点的通知》（连财绩〔2021〕3号）文件，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精心组织涉及相关项目经费的委室参与到2021年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绩效评价的质量。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为经费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考评全面作，涉及相关项目经费的委室作作为项目执行部门，全面配合开展绩效考评工作，领导重视、明确职责、有力推动绩效管理项目自评工作的顺利完成。

2.3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在设计绩效评价体系时，目标的确定和量化往往带有较强的主观性与经验主义，由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属于综合性的评价，其涉及管理学、经济学、社会学等多项领域，故仅仅依靠财务领域的人员在没有与其他相关领域的专家进行沟通的情况下，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独立评价可能结果并不完整。

3.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分析

3.1内部管理

3.1.1 决策管理

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中心，制定全年工作计划；以处室为单位，申报年度处室工作目标任务，以正式文件印发，作为年度工作考核依据，指明处室年度工作方向。围绕“高质发展 后发先至”工作主线，确定每月工作任务，指定月度工作计划。通过计划制定，明确工作目标，理顺工作任务，确定考核依据，进一步提高了工作绩效。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6分。

3.1.2. 人员管理

为加强市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客观公正地评价机关工作人员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进一步激发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履职尽责、争先创优。推进人大机关人事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提高机关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更好的促进人大工作的开展，不断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做到年度工作人员考核全覆盖，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9分。

3.1.3. 资金及资产管理

预算编制应当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单位事业的发展计划，应当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有保有压、收支平衡”。 加强人大机关固定资产的管理，维护固定资产的安全与完整，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益，参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得12分。

3.1.4机构建设与内控管理

机关制度建设必须是一个完善的管理机制，完善的人大机关制度，是促使人大各项工作沿着合理、科学的轨道开展，充分发挥人大机关作用的重要保障。一要规范机关运行。机关运行效率的高低，直接关系机关整体功能的发挥和整体效率的实现。要着眼于规范办事流程，简化中间环节，加快工作节奏，制订和完善机关行政、财务管理、公文处理、印章管理、会务安排、机要保密、后勤接待等方面的制度规定，保证机关高效有序运转。二要建立一系列便利、管用、易操作、约束力强的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制度办事，加大执行落实力度，努力从根本上消除影响机关能效建设的因素和条件。强化上级对下级监督检查的同时，要积极推行下级对上级，以及单位内部同级的相互监督。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得12分。

3.2部门履职

职能1：人大会议

今年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大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省市党代会精神，以省党建考核为引领，紧扣市委决策部署要求，咬定全省第一方阵目标任务，旗帜鲜明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旗帜鲜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全年共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党组扩大会议、党组中心组学习会38次。圆满完成了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14分。

职能2：立法工作

围绕“小切口、真管用”开展立法，《连云港市石刻保护条例》填补省内相关领域空白，《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引领全市环保新风尚，《连云港市农贸市场管理条例》进一步推动提高城市综合管理水平。启动五年立法规划起草工作，制定2022年立法工作计划。积极挖掘西游文化精髓，培育立法动漫代言人“孙小圣”宣传形象，对本市制定的地方性法规进行形象解读，在全省属首创。《新华日报》《人民与权力》等介绍了我市经验做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9分。

职能3：监督工作

制定出台关于深化开展“双创双提升”实施意见，统领全市人大工作高质量开展。围绕重点产业项目、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打出调研视察、专项审议、专题询问、票决、评议等监督“组合拳”，聚力推动项目落地落实。常态化开展专题询问、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评议、代表履职评议等，切实增强监督刚性。起草并提请市委出台《关于实施市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全覆盖。相关做法被《学习强国》《江苏人大网》等媒体刊载。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18分。

职能4：代表工作

一是“双联”工作有新突破。进一步强化人大代表家站平台建设，利用现代化信息手段，依托人大代表家站建立“云平台”。与灌南县成功试点连线基础上，制定出台《关于建设人大代表家（站）“云平台”的指导意见》，稳步推进市县乡全面贯通，市内与市外全面连接。市委主要领导通过“云平台”，开展网上云接待活动，听取基层人大工作汇报，接待在外人大代表和选民，听取意见和建议，推动“双联”工作实现“视频联联看、网上随时见、云上快捷办”。

二是议案建议办理有新作为。落实代表建议“五办”工作机制，印发《关于开展市十四届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回头看”的通知》，选取部分市委重点部署、政府着力推进、群众密切关注的代表建议，由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重点督办、政府分管市长带头领办，带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取得新进展。创办人大代表议案建议追踪电视专栏，形成人大监督与新闻媒体监督的“双重”合力，代表满意率100%，建议办成率达到69.2%，实现议案建议办理满意率和办成率实现“双提升”。

三是全过程人民民主有新实践。认真落实市委工作会议精神，有序指导推进市县乡三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开展。议政代表会制度在全市30个街道全面推行，聚焦街道中心工作、重点项目，定期开展专题议事活动。制定出台街道民生实事项目票选监督工作规程，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扎实开展深化“走进联”、画好“同心圆”活动，市县四套班子领导代表都带头走进家站、接待选民、听取意见建议，并全部转交有关方面研究处理，进一步拓宽民主民意表达渠道。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17分。

履职效果

市人大代表履职以来，围绕中心主动作为，积极参加代表活动，认真履行代表职责，密切联系人民群众，较好地发挥了代表作用。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4.需要说明事项

无

5.绩效评价结论

从自评情况看，财务管理规范，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三公”经费使用管理符合厉行节约规定，资金的申请和拨付严格执行规定程序，较好地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财政资金发挥的效益明显，有效地保证了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特定任务目标的经费需要。

5.1绩效评价得分

根据附表：2021年，市人大完成了绩效考核工作计划和目标，并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工作任务，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规范，无违规违纪现象。本单位根据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指标表作出自评得99分，综合各项指标，自评结果为优秀，具体见评分表。

5.2存在绩效问题

个别绩效指标的设定还有待进一步改进。

6.经验教训与建议

6.1经验教训

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值。

6.2建议

1、加强自身建设，提高素质。

2、强化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按照“花钱必问效”的原则，切实做好“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3、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对预算执行过程以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适时跟踪监控，控制结转结余资金规模，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

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结果值** | **评分** |
| 决策管理 | 中长期规划 | 健全 | 健全 | 2 |
| 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情况 | 健全 | 健全 | 2 |
| 月度工作计划制定情况 | 健全 | 健全 | 2 |
| 人员管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 合规 | 合规 | 2 |
| 人事管理制度建设 | 健全 | 健全 | 2 |
| 工作人员学习与培训 | 达标 | 达标 | 2 |
| 年度考核 | 合理 | 合理 | 3 |
| 资金及资产管理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2 |
| 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 2 |
| 专款专用率 | 100% | 100% | 2 |
| 政府采购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2 |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2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 2 |
| 机构建设与内控管理 | 信息公开度 | 公开 | 公开 | 3 |
|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 100% | 97% | 1 |
| 党建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2 |
| 网络及信息系统管理与运行 | 安全稳定 | 安全稳定 | 2 |
| 部门工作创新 | 有 | 有 | 2 |
| 内控报告编制 | 是 | 是 | 2 |
| 职能1：人大会议 | 目标1：召开人代会 | ≥1次 | 1 | 3 |
| 目标2：召开常委会 | ≥6次 | 6 | 3 |
| 目标3：召开主任会议 | ≥24次 | 24 | 3 |
| 目标4：召开党组扩大会和中心组学习会 | ≥19次 | 19 | 3 |
| 目标5：会议召开及时性 | 及时 | 及时 | 2 |
| 职能2：立法工作 | 目标1：正式立法项目 | ≥2件 | 3 | 3 |
| 目标2：立法调研项目 | ≥3件 | 3 | 3 |
| 目标3：备案审查 | ≥2件 | 3 | 3 |
| 职能3：监督工作 | 目标1：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 ≥10项 | 10 | 3 |
| 目标2：听取和审议计划、预决算和审计工作报告 | ≥7项 | 7 | 3 |
| 目标3：执法检查 | ≥3项 | 4 | 3 |
| 目标4：专题询问 | ≥2项 | 2 | 3 |
| 目标5：集中视察 | ≥2项 | 3 | 3 |
| 目标6：专题调研 | ≥9项 | 11 | 3 |
| 职能4：代表工作 | 目标1：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 | ≥50名 | 60 | 3 |
| 目标2：邀请代表参与专题调研、视察、建议督办活动等 | ≥80名 | 100 | 3 |
| 目标3：指导县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并接受评议 | ≥90% | 90% | 3 |
| 目标4：督促县区人大常委会有计划的落实好县乡两级代表回原选区向选民述职工作 | ≥90% | 90 % | 3 |
| 目标5：代表建议满意率 | ≥100% | 100 | 3 |
| 目标6：代表建议办理办成率 | 70% | 74.5% | 2 |
| 履职效果 | 推动人大代表履职尽责,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展 | 完成 | 完成 | 2 |